

#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公里、个、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京港澳高速公路粤境清远佛冈至广州太和段改扩建项目（花都段）					
申请用地总面积		29.9696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29.4369	
申请转用 面积情况	权属		合计			其中：集体土地	
	地类		合计			其中：集体土地	
	总计		29.4369			27.0577	
	（一）农用地		28.8047			26.6278	
	耕地		4.3472			3.8300	
	其中：水田		3.9556			3.4385	
	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3391			0.3391	
（二）未利用地		0.6322			0.4299		
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计划情况							
是否符合规划		是		规划级别		县级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3	29.4369	28.8047	4.5581	/	/	/	/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	耕地数量	4.5581	水田规模	3.9688	标准粮食产能	75208.6500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440000202329348814					
已补充	耕地数量	4.5581	水田规模	3.9688	标准粮食产能	75208.6500	
承诺补充	耕地数量	/	水田规模	/	标准粮食产能	/	
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		/		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	2469.675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0.3391					

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合理性：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89号），省级公路网规划的省级高速公路项目可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本项目已纳入《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23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项目清单。本项目属于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周边的基础设施大多数已经完善，而且道路两侧分布较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项目的改扩建工程不可避免地影响周边的机场设施和压占部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且线路的总体设计还要综合考虑沿线城镇规划、地方经济发展、地址地形选线、拆迁影响和工程安全性等因素。经实地踏勘，充分考虑高速公路项目布线要求、工程技术标准的限制和项目涉及地区永久基本农田分别的特殊性，综合考虑建设成本、工程施工难易度，与周边基础设施的衔接等因素，拟定多种比选方案，严格遵循少占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原则，项目仍不可避免地占用少量永久基本农田。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可行性：

本项目在花都区城市周边范围外补划永久基本农田0.3400公顷，耕地质量等别均为5等，耕地平均质量等别为5.0等，补划的永久基本农田位于花东镇利农村和大东村。经实地踏勘，补划的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正在种植蔬菜，质量较好。补划后基本农田相连成片，符合数量不减少，质量不下降、布局稳定的补划要求。

节约集约用地情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改扩建项目)	指标控制面积	所需选取单项指标对应的具体条件参数	节地技术、模式应用情况
路基工程	5.0956公里	4.6984	43.3093	48.4250	1、八车道的标准路基指标对应的路基宽度为42米，路基指标为7.3368公顷/公里，本项目路基宽度为52.5米； 2、II类地形的标准路基指标对应的路基平均填挖高度为3.8米，本项目路基平均填挖高度为6米； 3、八车道路段调整后路基指标=7.3368+(52.5-42)*0.1330+(6-3.8)*0.35=9.5033（公顷/公里）	/
桥梁工程	903米	1.7157	2.3901	4.1108	直接采用标准	
交叉工程	2处	21.0222	33.9506	88.4448	1. 机场北枢纽互通调整后用地指标=用地指标+长度调整值+宽度调整值=54.0000+(2.9-2.5)*9.5033+2.9*(52.5-28)*0.133=67.2510； 2. 北兴互通调整后用地指标=用地指标+长度调整值+宽度调整值=16.3333+(1.2-1.1)*9.5033+1.2*(52.5-28)*0.133=21.1938	
沿线设施工程	1处	2.5333	0	2.5333	直接采用标准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节地评价方式基本可行，规划布局基本合理，用地总规模基本合理，同意通过评审论证。

县人民政府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日期：

县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日期：